索引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開支預算
補充問題
管制人員的答覆

局長：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第 **13** 節會議
綜合檔案名稱：**THB(T)-2S-c1.docx**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S-THB(T)01	S0035	莫乃光	158	(2) 陸路及水上交通
S-THB(T)02	S0036	莫乃光	186	-
SV-THB(T)01	SV023	郭榮鏗	60	(2) 區域及維修工程
SV-THB(T)02	SV024	盧偉國	158	(2) 陸路及水上交通
SV-THB(T)03	SV022	陳恒鑌	186	(4) 運輸服務管理
SV-THB(T)04	SV021	梁志祥	186	(2) 簽發車輛牌照及駕駛執照
SV-THB(T)05	SV020	毛孟靜	186	-

審核2017-18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THB(T)01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0035)

總目：　(158) 政府總部：運輸及房屋局(運輸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陸路及水上交通

管制人員：　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運輸) (黎以德)

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問題：

政府向九巴批予為期10年的新專營權後，當局會否繼續向九巴跟進要求開放其所擁有的數據？政府有否預計需要多少時間以達致全面開放交通數據的目標？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答覆：

運輸署現時透過政府公共資訊網站「資料一線通」提供各種交通數據，以便私營機構及增值服務供應商開發更多創新的應用程式供市民使用。這些交通數據包括行車時間顯示器、行車速度圖、公共交通路線及收費資料等。此外，運輸署正進行安裝交通探測器工程和運輸資訊系統的提升工程，並會在工程完成後，在「資料一線通」提供更多免費和合乎開放數據格式的實時資訊，包括行車速度和流量等，促進民間開發更多創新的應用程式方便市民使用。運輸署亦計劃於2017年中將「香港行車易」應用程式內政府停車場的空置泊車位數據上載至「資料一線通」。

就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的數據而言，九巴目前所有常規路線均已提供實時巴士到站資訊，供乘客透過九巴的智能手機應用程式或九巴網頁查詢。在與九巴商討將於本年7月1日展開的新專營權時，九巴承諾將與運輸署合作，在運輸署的「香港乘車易」智能手機應用程式及網頁添置新功能，方便「香港乘車易」的使用者取得九巴路線的實時巴士到站資訊。運輸署正與九巴緊密合作，以期在新專營權開展前推出此項新增功能。

正如我們過往曾指出，實時巴士服務資訊系統的開發和運作涉及專營巴士公司的相當資源，而實時到站數據屬公司的私產，亦涉及商業營運資料，九巴表示現時無意公開數據予其他應用程式開發者免費使用。縱然如此，運輸署會繼續鼓勵包括九巴在內的各公共交通營辦商響應政府在開放數據方面的整體政策，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統籌的「資料一線通」網站開放其所擁有的數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0036)

總目： (186) 運輸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運輸署署長 (楊何蓓茵)

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問題：

政府表示運輸署亦已於其「香港行車易」應用程式，加入約50個政府及私營停車場的空置泊車位資訊，以方便司機。當局可否將上述資訊數據開放予公眾(即不限於政府應用程式之內)？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答覆：

現時商業公眾停車場營辦商只同意提供其空置泊車位數據至運輸署的「香港行車易」應用程式。由於這些數據屬私營商業機構所擁有，在未獲得它們的授權前，政府不能開放有關數據。運輸署一直鼓勵商業公眾停車場營辦商上載其空置泊車位數據到政府公共資訊網站「資料一線通」，並正觀察「香港行車易」有關空置泊車位數據的使用情況及計劃於2017年中將應用程式內政府停車場的空置泊車位數據上載至「資料一線通」，有興趣的團體或人士便可利用該網站的相關數據來研發應用程式，以供駕駛人士使用。

– 完 –

審核2017-18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V-THB(T)01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V023)

總目：　(60) 路政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區域及維修工程

管制人員：　路政署署長 (鍾錦華)

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問題：

就問題答覆THB(T)036的跟進提問：
現時不少市區道路路面有損毀或狀況欠妥，包括有坑洞、裂縫或凹凸不平等，對道路使用者(包括行人及單車使用者)構成危險。就此，政府當局有何措施跟進？

提問人：郭榮鏗議員

(提問時間：2017年4月5日下午6時42分)

答覆：

路政署負責保養及維修公用道路，維持路面的結構完整，確保道路使用者的安全。

道路保養維修工作大致可分為「糾正修葺」和「計劃保養」。「糾正修葺」是接獲道路設施破損的報告或定期巡查勘察時發現道路破損後，針對破損路面而進行的復修工作，使路面可盡快恢復正常狀況。糾正修葺主要包括填補路面坑洞和小面積路面修補。另一方面，「計劃保養」則屬預防性的維修保養，即根據道路設施的設計標準、使用狀況、物料質量及其耐久性等，有計劃地制訂維修保養的優次及時間表，在設施出現局部損耗而未至廣泛損壞前，進行較全面及持久的修復工程，工程的規模一般較大，需時亦較長。

一般來說，對於路面不平、坑洞、裂縫等影響道路安全的非結構性破損，路政署會使用瀝青物料或特快凝固物料進行填補，以期儘快修復路面，保持道路於安全及適用的狀況下供公眾使用。

– 完 –

審核2017-18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V-THB(T)02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V024)

總目：　(158) 政府總部：運輸及房屋局(運輸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陸路及水上交通

管制人員：　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運輸)(黎以德)

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問題：

就問題答覆THB(T)108的跟進提問：

在廣深港高速鐵路及港鐵沙中線相繼落成後，會否有新的鐵路工程及時開展，令現有人手及其他工程資源得以繼續善加利用？就此，政府當局有否作詳細研究，評估鐵路工程的延續性？

提問人：盧偉國議員

(提問時間：2017年4月5日下午6時52分)

答覆：

根據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的資料，截至2016年年底，廣深港高速鐵路(高鐵)香港段以及沙田至中環線(沙中線)的目標通車日期表列如下：

工程項目	目標通車日期
高鐵香港段	2018年第三季
沙中線	大圍至紅磡段： 2019年年中
	紅磡至金鐘段： 2021年

運輸及房屋局已按照《鐵路發展策略2014》初步建議的落實時間，邀請港鐵公司就落實首批鐵路項目(即北環線(及古洞站)、東九龍線和屯門南延線)提交建議書。運輸及房屋局亦於2017年1月初邀請港鐵公司就東涌西延線(及東涌東站)提交建議書。

港鐵公司已於2016年12月底向政府提交屯門南延線的建議書，並剛於今年3月底提交北環線(及古洞站)的建議書，亦會在今年較後時間提交東九龍線的建議書。運輸及房屋局、路政署及相關部門現正就屯門南延線的建議書內容進行評估，並要求港鐵公司進一步提供資料，以及補充有關建議的細節，以確保其建議切實可行，並能為社區帶來最大的裨益。另一方面，我們亦會就北環線(及古洞站)的建議書的內容展開評估工作。

各新鐵路項目的實際落實事宜須取決於屆時就相關項目進行的詳細工程、環境及財務研究結果，以及最新的客運需求評估和是否有足夠的資源。政府將會顧及實際情況，包括建造業的人力資源情況，有序地推展新鐵路項目。按照既定程序，在敲定任何新鐵路方案前，我們會就方案的具體走線、車站位置、推展方式、成本估算、融資模式，以至實際推展時間表諮詢公眾。

我們會爭取在2017-18立法年度內就屯門南延線和北環線(及古洞站)諮詢公眾，包括立法會及當區區議會。

– 完 –

審核2017-18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V-THB(T)03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V022)

總目：　(186) 運輸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運輸服務管理

管制人員：　運輸署署長 (楊何蓓茵)

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問題：

就問題答覆THB(T)149的跟進提問：

(i) 請政府當局按區提供全港各區公眾停車場泊車位的總數。

(ii) 根據政府當局的統計，公眾停車場泊車位自2013-14財政年度起逐年減少。政府當局會如何填補減少的泊車位？

提問人：陳恒鑌議員

(提問時間：2017年4月5日下午6時34分)

答覆：

政府一直採取以公共交通為本的運輸政策，維持覆蓋面廣、高效多元的公共交通系統。於市區及發展密集的地方，公共交通運輸網絡一般相對完善，我們鼓勵市民盡量使用公共交通前往這些地區而不靠私家車出行。駕車者出行時，亦應考慮目的地是否有足夠的泊車位，否則應選擇使用公共交通工具，或在附近地區停泊車輛後轉乘其他交通工具。最後，市民在購買車輛前，亦應先考慮是否有合適的泊車位停泊車輛。

香港土地資源有限，於市區及發展密集的地方增加泊車位相當困難。政府仍會繼續在整體發展容許下，在有新發展項目或重建項目時，提供適量的私家車泊車位，但我們亦需顧及土地或樓面面積作其他用途的需要。事實上，私家車泊車位供應難以追逐近年私家車輛的高增長，這樣做亦會誘使原擬乘搭公共交通工具的乘客轉用私家車，造成交通擠塞。如何拿捏當中的政策平衡，既基於政策大原則，也要看具體地區情況。

截至2017年2月底，全港各區公眾停車場泊車位的總數載於下表：

地區	公眾停車場泊車位數目[註]
中西區	11 866
灣仔	9 999
東區	14 404
南區	8 865
油尖旺	17 606
深水埗	13 005
九龍城	12 571
黃大仙	7 043
觀塘	15 385
荃灣	11 774
屯門	11 236
元朗	10 115
北區	7 212
大埔	7 861
西貢	12 414
沙田	18 878
葵青	18 495
離島	7 744
全港總數	**216 473**

(註：包括可供一般公眾使用的私營停車場、政府停車場和設有收費錶的路旁泊車位，並計算了可供私家車、貨車和非專營巴士使用的泊車位。)

運輸署注意到，於2013-14財政年度至2015-16財政年度期間，公眾停車場泊車位數目有所減少，主要是一些短期租約停車場因配合長遠發展而被收回，以及一些原有的公眾停車場因所屬的建築物重建而關閉。

當短期租約停車場因配合長遠發展而需要被收回時，運輸署會按地區內的泊車位需求，尋找其他合適土地劃作短期租約停車場，並考慮要求原址的新發展項目提供適量公眾停車場泊車位。例如原位於觀塘鯉魚門徑及仁宇圍的短期租約停車場用地被收回作住宅發展時，政府要求發展商在鯉魚門徑的新發展項目中須提供最少263個公眾泊車位。至於仁宇圍的發展項目，發展商須於短期租約停車場停用後，於發展用地內提供臨時公眾停車場，並於發展項目落成後提供永久的公眾停車場，當中包括122個私家車、24 個輕型貨車及25個重型貨車/巴士泊車位。

在重建項目方面，政府會按地區內的泊車位需求，要求發展商在合適的重建項目內提供適量的額外公眾泊車位，以彌補失去的泊車位。例如，觀塘

九倉電訊廣場重建後會提供180個公眾私家車泊車位及10個公眾商用車泊車位；荃灣運輸大樓多層停車場重建後，會在新建的荃灣西站5區發展項目內，提供100個公眾私家車泊車位及120個港鐵泊車轉乘泊車位；而中間道停車場重新發展後，項目亦會重置345個公眾私家車泊車位。

透過以上措施，2016-17財政年度的公眾停車場泊車位數目已經有所回升。

此外，運輸署即將在2017年內開展商用車輛泊車位顧問研究，以期制定適合的措施配合商用車輛的泊車需求。運輸署正籌備聘請顧問公司的前期工作，包括制定具體研究範圍及草擬招標文件，並會於稍後開始顧問公司的招聘工作，預計研究需時兩年完成。

– 完 –

審核2017-18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V-THB(T)04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V021)

總目：　(186) 運輸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簽發車輛牌照及駕駛執照

管制人員：　運輸署署長 (楊何蓓茵)

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問題：

就問題答覆THB(T)166的跟進提問：

現時香港警務處會根據《道路交通(車輛登記及領牌)規例》(香港法例第374E章)("《規例》")簽發前往邊境禁區但非過境的車輛的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而政府不會向這些非過境車輛簽發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時收取費用。政府當局會否考慮以上述安排取代《規例》第49條的規管，以免卻大嶼山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的收費？

提問人：梁志祥議員

(提問時間：2017年4月5日下午5時53分)

答覆：

根據《道路交通(車輛登記及領牌)規例》(香港法例第374E章)(下稱《規例》)第49條，任何人士駕駛汽車經封閉道路離開香港或在大嶼山的封閉道路上駕駛汽車，可向運輸署署長(“署長”)申請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署長可向其發出過境車輛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及大嶼山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在發出上述的許可證時，運輸署需按法例規定，收取《規例》附表二列明的費用。另一方面，就邊境禁區的封閉道路而言，現行法例並未授權政府簽發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予非過境車輛時收取費用。

豁免大嶼山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的收費涉及政策考慮，並必須修改《規例》。政府會研究豁免有關費用的可行性。

－ 完 －

審核2017-18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V-THB(T)05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V020)

總目：　(186) 運輸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運輸署署長 (楊何蓓茵)

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問題：

解放軍駐港部隊的車輛在港的活動是否不受香港法例及香港政府當局規管?

提問人：毛孟靜議員

(提問時間：2017年4月5日下午5時40分)

答覆：

根據保安局提供的資料，《基本法》第十四條訂明，中國人民解放軍駐香港部隊(下稱「香港駐軍」)人員除須遵守全國性的法律外，還須遵守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法律，包括《道路交通條例》(香港法例第374章)的適用部分。香港駐軍一直嚴格遵照《基本法》、《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駐軍法》(下稱《駐軍法》)及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法律，包括道路交通法例的適用部分。

此外，按照《駐軍法》第七條，香港駐軍的武器裝備和物資，以及持有香港駐軍製發的證件或證明文件的執行職務的人員和車輛，不受香港特別行政區執法人員檢查、搜查和扣押。香港駐軍和香港駐軍人員並享有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實施的法律規定的其他權利和豁免。

– 完 –